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殊人员-红医员经费（2023）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董良			联系电话	6336663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1	4.81	4.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1	4.81	4.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京人社养发〔2022〕27号文件执行，2023年艾美英基本养老金在2022年工资3854.45元的基础上每月增加153.75元,2022年艾美英预算按照每月4008.2元拨付,2023年工资按照4008.2元/月执行。				通过对红医员养老金的足额足月发放，保障了已退休的红医员基本生活水平和应享受的待遇，体现了街道党工委对已退休红医员的亲切关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及工资标准	0.4万/月，1人	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	按月足额发放	已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不突破年初预算	4.81	4.8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红医员应享受的待遇	保障红医员应享受的待遇	达到预期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红医员文化生活提升综合素质	丰富红医员的文化生活	达到预期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街道党工委对已退休红医员的亲切关	体现街道党工委对已退休红医员的亲切关怀	达到预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注意事项:

1. 自评表应覆盖本部门本年度全部项目(包括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所有项目,项目个数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涉密项目可不填写自评表;

2. 请与年初绩效目标逐条对应,正确填写年初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全年执行数,金额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

3.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三级指标应细化量化,每个二级指标下应**至少写一条三级指标**;

5.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6.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7.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